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太极委发[2015]25 号

签发人：林世元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转发《涪陵区发展党员工作规程》的通知

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涪区委组〔2015〕79 关于印发《涪陵区发展党员工作规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组织各支部书记认真学习并严格贯彻执行，确保党员发展质量、发展程序规范、材料收集齐全。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15 年 5 月 15 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

2015 年 5 月 18 日印发

拟稿：易 会

校对：易 会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组织部电子公文

电子公文印章

涪区委组〔2015〕79号

核收：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组织部 关于印发《涪陵区发展党员工作规程》的通知

涪陵新城区党工委，各乡镇党委，各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委，
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有关单位
党组织：

为进一步规范全区发展党员工作，现将《涪陵区发展党员
工作规程》印发给你们，请严格贯彻执行。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组织部

2015年5月8日

涪陵区发展党员工作规程

发展党员工作，要贯彻“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确保新发展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和党内相关规定，制定本工作规程。

一、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1. 接受入党申请书

入党申请人向党支部递交入党申请书（包括自传材料）。

入党申请人需满足 5 个基本条件：一是年满十八周岁的中国公民；二是必须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三是必须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四是愿意执行党的决议；五是必须按期交纳党费。

提出入党申请时，入党申请人应当根据实际情况按如下顺序优先选择基层党组织提出：首先是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党组织；其次是居住地党组织；再次是单位所在地党组织；再次是单位主管部门党组织；再次是流动党员党组织。

2. 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

党组织收到入党申请书后，一个月内应派专人（原则上应指派党支部委员，不设支部委员会的应由支部书记进行）同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提出鼓励与要求。党支部将入党申请人基本信息如实录入 12371 党建信息平台管理。

3. 推荐入党积极分子人选

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未满二十八周岁的青年入党申

请人，原则上由团组织推优；二十八周岁及以上的，一般由党小组推优或党员联名推荐；女性入党申请人可由妇代会推优。

4. 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支部委员会（不设支部委员会的由支部大会，下同）根据谈话情况和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情况研究决定是否将入党申请人列为入党积极分子，并逐级上报至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备案。如实填写《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考察登记簿》基础信息，供培养考察使用。党支部在 12371 党建信息平台中将入党申请人信息及时更新为入党积极分子进行管理。

5. 指定培养联系人

党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培养联系人要经常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培养教育。培养联系人每半年填写一次培养教育情况及鉴定意见，要真实、具体、准确，既要有优点，也要写出缺点，要注意掌握表中的时间先后性和连续性。

培养联系人的主要任务：向入党积极分子介绍党的基本知识；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入党积极分子情况；向党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党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6.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

党组织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分配一定的社会工作以及定期集中培训等方法，进行培养教育。重点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

优良传统、作风教育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他们端正入党的动机，确定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

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基层党委每年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状况作一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措施。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原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培养教育等有关材料转交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现单位（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连续计算。

二、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7. 确定发展对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逐级上报至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备案后，可列为发展对象。

8. 确定入党介绍人

发展对象应当有 2 名正式党员作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由党组织指定。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入党介绍人。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一是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二是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党组织汇报；三是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

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四是向支部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五是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帮助。

9. 进行政治审查

党组织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入党申请人本人的政治历史的考察及结论、直系亲属和本人联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考察及结论、现实考察及结论等应如实填写在《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考察登记簿》相应的栏目中，并附详细的政治审查材料。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态度；政治历史和在重大政治斗争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情况；直系亲属和与本人关系密切的主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不函调或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

10. 集中培训发展对象

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人数较少的党委可参加区直机关工委组织的集中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3 天（或不少于 24 个学时）。培训时主要学习党章、《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文件。培训后进行考核、考试，合格者才能发展入党。未经培训的，不能发

展入党。

三、接收预备党员

11.集体审查讨论

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认为合格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预审。

12.基层党委预审

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等审查，核实查看基础信息是否属实，资料是否完整，根据需要听取执纪执法等相关部门的意见。发展对象未来 3 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原则上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并向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13.支部大会讨论

经基层党委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由支部委员会提交支部大会讨论。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和主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支部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政治审查材料、培养教育考察材料等，一并报上级党委审批。支部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支部书记签名。

支部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有 3 个具体问题需要把握：一

是参加人数，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人数的半数。二是票决，在讨论接收预备党员时，统一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正式党员，在支部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三是支部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14.公示

将发展对象基本情况和培养考察情况在适当范围内予以为期 7 天的公示，进一步征求党员群众意见。

15.指派专人同发展对象谈话

基层党委在审批预备党员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同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16.党委集体讨论审批预备党员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表决。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需要把握的 2 个问题：一是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二是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

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 3 个月内审批。如遇特殊情况可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 6 个月。超过 3 个月的，必须经支部大会复议，再报送基层党委；超过 6 个月的，必须重新办理入党手续，凡无故超过规定时间而未上报的，应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17. 上报区委组织部备案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 3 个月内审批，并在审批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审批文件报区委组织部备案。

四、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18. 组织入党宣誓仪式

基层党委或党支部（党总支）组织预备党员举行入党宣誓仪式，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

19. 预备党员教育考察

党组织应当及时将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党支部每半年要将预备期间的教育情况如实填写在《中共预备党员培养教育考察登记簿》中。

预备期未满的预备党员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所在党组织。原所在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其培养教育和考察的情况，认真负责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入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报区委组织部批准，不予承认。

20. 转正申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由本人向党支部提出书面转正申请。自预备期满，逾期半个月未主动提出申请的，党支部应在预备期满一个月内通知提醒。（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 1 年。预备期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基层党组织对转入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满时，如认为有必要，可推迟讨论其转正问题，推迟时间不超过 6 个月。转为正式党员的，其转正时间自预备期满之日算起。）

21.党小组提出意见

党小组长召开小组会征求对预备党员的意见，并向支部汇报。

22.征求党员和群众的意见

党支部要通过谈话、公示等方式充分征求党员和群众的意见。

23.支委审查

支部委员会对预备党员的培养、考察和公示情况进行审查。

24.支部大会讨论表决

召开支部大会，讨论、表决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并将决议及时填写进《入党志愿书》。预备党员预备期满，预备期间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尚可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延长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应当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后，报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批准。

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支部大会，对到会人数、赞成人数等要求与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支部大会相同。支部大会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主要程序是：预备党员汇报在预备期间的表现和需要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支部委员会向支部大会通报培养、考察、公示等有关情况，提出支部委员会对预备党员能否转正的意见；参会党员对预备党员能否按期转正进行讨论；预备党员对大会讨论意见表态；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对不完全具备条件的，可以延长半年至一年的预备期；不具备条件的，应当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延长预备期，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必须经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并上报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批准。

25. 党委审批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应当在 3 个月内审批。审批结果应当及时通知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应当同本人谈话，并将审批结果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党员的党龄，从预备期满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

五、党员档案保存

预备党员转正后，党支部应当及时将整套入党材料交基层党委存入本人人事档案；无人事档案的，建立党员档案，由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保存。应当存入档案的材料包括：①《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②入党申请书，③自传，④政治审查材料，⑤转正申请书，⑥《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考察材料》，⑦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预审结果的通知，⑧《中共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簿》，⑨党组织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⑩支部大会讨论接收为预备党员记录和票决情况记载表，⑪支部大会讨论接收为预备党员的决议，⑫支部大会讨论预备党员转为

正式党员记录和票决情况记载表，⑬支部大会讨论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⑭各阶段的思想汇报，⑮其他有参考价值的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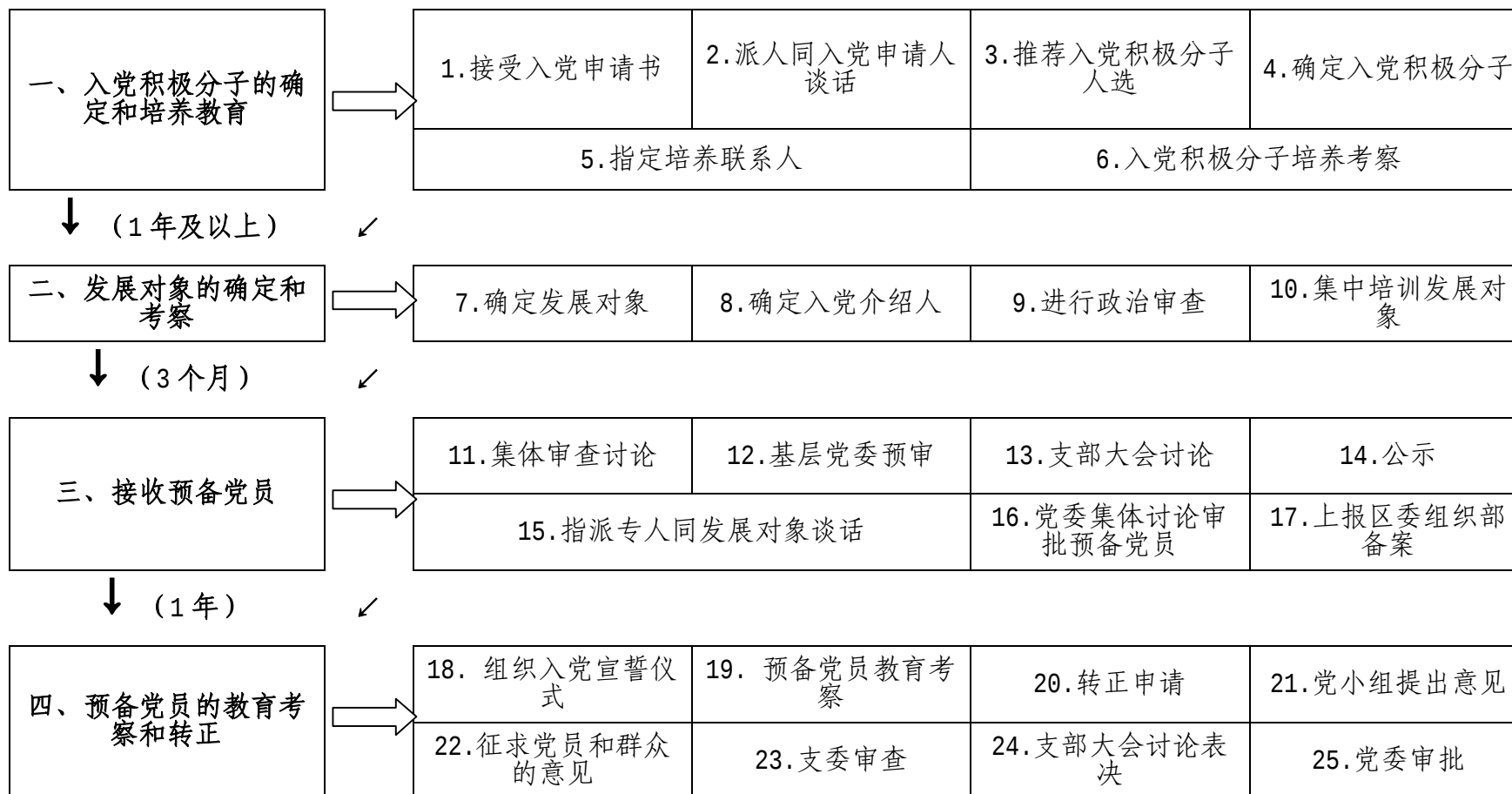
- 附件： 1. 发展党员流程简图
2. 接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表决票（范例）
3. 接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票决情况记载表（范例）
4. 关于发展对象预审结果的通知（范例）
5. 入党政治审查外调函（范例）
6. 《入党志愿书》填写示范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组织部

2015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1

发展党员流程简图



附件 2

接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表决票（范例）

姓名	赞成	不赞成	弃权

注：请在选择的一栏中划“√”。

附件 3

接收预备党员（预备党员转正）票决情况
记载表（范例）

党支部于年**月**日召开支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对是否同意接收*** 同志为预备党员（是否同意**同志转为正式党员）进行了表决，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实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共发出表决票**张，收回 **张，未到会有表决权党员书面意见**份。其中：有效票**张，无效票**张。票决结果如下：

姓名	赞成	不赞成	弃权
	* 票	* 票	* 票

监 票 人：***

计 票 人：***

支部大会主持人：***

附件 4

关于发展对象预审结果的通知（存根）范例

**党委审字_____号

_____党委（总支部、支部）：

你们报来《党员发展对象_____同志入党材料》收悉，经审核，该同志符合入党条件，其程序和材料符合规定要求，同意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发展为中共预备党员，请在会后 7 日内向我委上报相关材料进行审批。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员会

年 月 日

关于发展对象预审结果的通知（范例）

**党委审字_____号

_____党委（总支部、支部）：

你们报来《党员发展对象_____同志入党材料》收悉，经审核，该同志符合入党条件，其程序和材料符合规定要求，同意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发展为中共预备党员，请在会后 7 日内向我委上报相关材料进行审批。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员会

年 月 日

注：此表由具有党员发展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出具。

附件 5

入党政治审查外调函（存根）（范例）

**委函（ ） 号

_____：

请贵单位对我委_____党支部发展对象_____同志的相关情况（本人口、家庭主要成员口、主要社会关系口）进行政审（详见《入党政治审查表》），请如实填写相关内容，加盖党组织印章后原件复函。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员会
年 月 日

入党政治审查外调函（范例）

**委函（ ） 号

_____：

请贵单位对我委_____党支部发展对象_____同志的相关情况（本人口、家庭主要成员口、主要社会关系口）进行政审（详见《入党政治审查表》）；请如实填写相关内容，加盖党组织印章后原件复函。

附 件：入党政治审查证明材料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回函单位：_____

回函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员会
年 月 日

入党政治审查表（范例）

发展对象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籍贯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单位、职务或职业			
家庭主要成员（主要社会关系）基本情况							
关系	姓名	民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单位、职务或职业		
政治审查内容							
一、“文革”期间的表现及结论							
二、在 1989 年政治风波中的表现及结论							
三、是否参加“法轮功”等邪教组织及结论							
四、遵守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情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党组织审核意见		(盖章)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 发展对象、家庭成员(主要社会关系)由发展对象所属支部填写,其余内容由回函单位党组织填写,不够填写时请另附页。

附件 6

《入党志愿书》填写规范

《入党志愿书》是申请入党的人向党组织报告自己的自然情况、表明入党志愿的书面材料，是党组织对申请入党的人进行审查的主要依据。它记载着申请入党人的主要情况和入党的全部过程，是党员的永久性档案材料。因此，必须严肃认真地填写。以下内容中的“范例”，仅供参考。

一、填写规范

1. “姓名”，应与居民身份证一致。
2. “民族”，填写全称，如“汉族”。
3. “出生年月”，应与居民身份证一致。
4. “籍贯”，填写本人的祖居地（指祖父的长期居住地）。

“出生地”是指本人出生在何地，按实际情况填写。如在“渝中区”出生的，应填写“重庆市渝中区”。

“籍贯”和“出生地”按现行行政区划填写到区县。

5. “学历”，分毕业、结业、肄业三种，填写接收相应教育并取得学历证书的最高学历。各类成人高等院校毕业生，应以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或经其认可的部门、单位出具的学历证明（证书）为依据；接收党校教育的，以各级党校出具的学历证明（证书）为依据，不得填写“相当××学历”，也不得填写“××在读”。

“学位或职称”，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取得学位的，如实填写，如大学本科法学专业毕业并通过论文答辩的，可取得“法学学士学位”；有职称的，如实填写，如“××高级教师”；无学位、职称的，填写“无”，不留空。

6. “单位、职务或职业”，有单位职务的，如实填写，如“重

庆市涪陵区××镇××村一组组长”；无单位、职务的，填写职业。

7. “**现居住地**”，填写现固定居住的详细地点。

8. “**入党志愿**”，应紧扣三个方面填写：一是对党的认识；二是政治信念、入党动机和心愿；三是对待入党的态度和决心。填写时，一定要紧密联系自己的思想实际，实事求是地写出自己思想认识的发展、变化过程和真实的思想感情，不要照抄他人或者网上范文，也不能简单地照抄入党申请书，因“入党志愿”与入党申请书虽有些内容相同，但也有明显不同之处。填写“入党志愿”时，申请入党人已经过党组织较长时间的系统教育和精心培养，并经历了较长的锻炼，思想认识等各方面都有了较大的提高，与写入党申请书时相比已明显不同；两者的格式也不一样，填写“入党志愿”不需要像入党申请书那样要有标题、抬头、落款和日期。

9. “**本人经历（包括学历）**”，从上小学填起，起止年月要衔接。“在何地、何单位”要写全称。“任何职”应写明主要职务。参加电大、函大、职大、自学考试等学习的，都应填写；取得学位的，在相应栏目中注明。

“证明人”填写熟悉本人情况的人或一同学习、工作过的人。学习期间一般填写班主任或辅导员为证明人，工作期间一般填写直接领导或同科室同事为证明人。

10. “**何时何地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何时何地参加过何种民主党派或工商联，任何职务**”和“**何时何地参加过何种反动组织或封建迷信组织，任何职务，有何活动，以及有何其他政治历史问题，结论如何**”中的何地，应填写到工作单位或乡镇、街道。

11. “**何时何地何原因受过何种奖励**”，要写明受奖励的时间、经何单位批准、获奖名称等。没有的填“无”。

12. “何时何地何原因受过何种处分”，填写受到党纪、政纪、团纪处分或刑事处罚的情况。经组织复查平反纠正的不需填写。

13.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和“主要社会关系情况”，填写时须注意以下问题：

一是不能把“家庭主要成员情况”与“主要社会关系情况”混淆。

“家庭主要成员”，应填写父母（或抚养人）、配偶、子女（含养子女）以及同本人长期生活在一起的人。不能把“家庭主要成员”理解为户口簿内的人，即：不能把分居立户的父母等直系亲属填在“主要社会关系”栏内。

“主要社会关系”，应填写同本人联系密切、对本人影响较深的亲戚朋友。

二是“关系”称谓要规范，不能使用地方习惯称呼，也不要使用含义不清的称呼。

三是“政治面貌”，应注明是哪个党派的党员（成员）。如参加中国共产党的，应写明“中共党员”，不能只写“党员”二字。未参加任何党派的，不必写“群众”二字。

四是“单位、职务或职业”，不能只填单位，不填职务或职业；也不能只填职务或职业不填单位。

五是已离退休的，不能只填写“离休”或“退休”，而应写明离退休前所在单位、职务或职业、政治面貌等，并注明何时离退休。

六是父母已死亡的，不能不填，也不能只填“已故”，而应写明生前所在单位、职务或职业、政治面貌等，并注明死亡时间。

14. “需要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主要填写需向党组织说明，而在其他栏目中不好填写的问题。没有问题的填“无”。

15. “入党介绍人意见”，一般应写以下内容：

(1) 对被介绍人的基本看法和评价。根据党员条件，对被介绍人的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工作表现等方面进行认真分析，作出全面评价，不能只写工作表现。

(2) 指出被介绍人的主要缺点和不足。对其缺点和不足实事求是地分析，不能以提“希望”的方式代替其缺点，也不要笼统地写几句美言。

(3) 表明自己对被介绍人入党的态度。如“我认为××同志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愿意介绍其入党”。

(4) 需要注意的问题：

一是应把在培养教育和考察过程中了解到的被介绍人的表现情况具体地写出来，不能笼统地写“该同志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愿意介绍其入党”。

二是两名介绍人应分别填写自己的意见，不能两人合写一个意见。也不能在一名介绍人意见填好后，另一名介绍人只简单地写“意见同上”或“意见同下”。

三是介绍人的“现任职务”，填写目前担任的党内外职务，如担任的职务较多，写最高或主要职务即可。没担任职务的，填写职业，如工人、农民等。

16. “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申请人为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支部大会讨论通过申请人为预备党员后，由支委会根据支部大会讨论的意见，经整理后，及时（一般是3天内）填入申请人的《入党志愿书》。

主要填写以下几个方面内容：

(1) 支部大会讨论的日期，以及对申请人的基本看法和评价。这是决议的主要部分，应着重写好。对其看法和评价，不能只写工作方面的表现，而应根据党员条件，对其入党动机、思想觉悟、政治品质、工作表现等方面进行全面的评述。对其缺点和不足也

应如实写明，不能以提“希望”的方式代替。

（2）支部大会讨论的结论性意见。例如：经支部大会讨论，认为××同志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同意接收其为预备党员。

（3）支部大会出席情况、表决的方式和结果。

（4）支部大会对被接收的预备党员提出希望和要求。此项内容也可以不写。

填写应注意的问题：

（1）“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申请人为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并经整理后，填入《入党志愿书》，不能在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前，事先填入《入党志愿书》。

（2）填写“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申请人为预备党员的决议”，应以支部大会的名义填写，不能以支委会的名义填写。

范例：

支部大会通过接收××同志为预备党员的决议	
支部大会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入党申请。大会认为，××同志提出入党申请后，能自觉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工作认真负责，处处以身作则，密切联系群众，在群众中有较高威信。该同志思想作风正派，入党动机端正，共产主义信念坚定，有为党的事业奋斗终身的决心。主要缺点：不敢大胆开展批评。 经支部大会讨论，认为××同志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同意接收为预备党员。 支部大会应有表决权的党员应到会×名，实到会×名。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票赞成，×票反对，×票弃权。 大会希望××同志入党后，能克服情面观点，对不良现象要敢于批评。（此段可省）	
支部名称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17. “上级党组织指派专人进行谈话情况和对申请人入党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试行）》第十九条规定，“党委审批前，要指派专人（党委委员或组织员）对《入党志愿书》和有关材料进行审查，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并同申请人进行谈话，作进一步的考察。谈话人应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申请人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党委委员，指具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委员。

谈话时间应当在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其为预备党员后、上级党组织审批前进行。（党章规定：上级党组织在批准申请人入党以前，要派人同他谈话。）

要填写的谈话内容：一是与申请人谈话的情况（简要归纳）；二是对申请人的基本看法（按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全面评价）；三是对申请人入党的意见（主要写申请人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可否接收为预备党员）。

18.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鉴于我区没有对总支部授权审批党员，因此总支部在此只填写“审查”意见。

支部大会通过接收申请人为预备党员的决议后，总支部要认真负责地进行审查。经审查，如申请人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入党志愿书》填写正确，入党材料齐全，入党手续完备，应将审查意见填入《入党志愿书》相应栏目内，并及时报上级党（工）委审批。填写的内容，主要写明申请人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是否同意接收为预备党员等。

应注意的问题：

（1）不设立总支部而设立党委（无审批权限）的，审查意见亦填在此栏。

(2) 设立总支部，但在有审批权限党（工）委中间设立有党委的，将此栏对半分开填写，左边填写总支部审查意见，右边填写党委审查无异议意见（由具有审批权限的党委或党工委的直属党委填写）

常见的几种党组织层级模式填写方法如下：

- ① 支部 à 总支部（填写）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 ② 支部 à 党委（填写）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 ③ 支部 à 总支部（填写左边） à 党委（填写右边）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 ④ 支部 à 总支部（填写左边） à 党委 à 党委（填写右边）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 ⑤ 支部 à 党委（填写左边） à 党委（填写右边）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 ⑥ 支部 à 党委（填写左边） à 党委 à 党委（填写右边） à 有审批权限的党（工）委

①、②填写范例：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	
经总支部委员会（党委会）讨论，认为××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同意接收为预备党员，报上级党委审批。	
总支部名称（党委名称）	总支部（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③-⑥左右填写范例（中间以铅笔线分隔）：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	
经总支部委员会（党委会）讨论，认为××同志基本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同意接收为预备党员，请上级党委复审。	经党委会研究，同意接收××同志为预备党员，报上级党（工）委审批。
总支部名称（党委名称） 总支部（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党委（盖章） 书记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19.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上级党委批准申请人为预备党员后，应当及时将审批意见填入《入党志愿书》“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栏。我区具有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单位，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党组织设置和发展党员审批权限的通知》（涪区委组〔2013〕325号）规定执行。

审批意见一般包括三个方面内容：一是是否批准接收为预备党员；二是预备期的起、止日期；三是授权审批党员的党委还应写明是由哪一级党委授权。如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应这样写：

“经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委员会授权，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讨论，批准×××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预备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要注意的问题：一是预备期的起算日期，除特殊情况另行确定外，一般应为支部大会通过之日。二是预备期的起止日期要对应。例如：支部大会于2013年8月8日通过接收预备党员，其预备期应自2013年8月8日至2014年8月8日止。

范例：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经××党委会讨论，批准××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预备期（一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基层党委盖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20. “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可分三种情况。

（1）**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应当在支部大会讨论通过后，有支委会根据支部大会的意见，经整理后，及时填入《入党志愿书》相应的栏内。填写的内容主要有：支部大会讨论的日期；支部大会对其基本看法和评价；支部大会讨论的结论性意见（同意按期转正的，应写明

“按期”两字；同意转正但不作为按期转正的，应写明从何时转为正式党员）；支部大会出席的情况、表决方式和结果。

范例：

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关于××同志按期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支部大会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转正申请。大会认为，××同志在预备期间，能按照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工作勤奋，勇于创新，成绩显著，发挥了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具备党员条件。经支部大会讨论，同意××同志按期转为正式党员（注：如同意转正，但不能作为按期转正的，此处应注明转正日期）。 支部大会应有表决权的党员应到会×人，实到会×人。大会采取无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人赞成，×人反对，×人弃权。 支部名称 _____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2）延长预备党员预备期的决议。填写主要内容有：支部大会讨论的日期；在预备期间的主要表现，并指出其存在的主要缺点和问题；延长预备期的理由；延长预备期的时间和起止日期；支部大会出席情况、表决方式和结果。

范例：

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关于延长××同志预备期的决议 支部大会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转正申请。大会认为，××同志在预备期间，能努力学习业务知识，较好地完成了本职工作。但他在……中，由于……，在群众中造成不良影响。这表明他的思想觉悟还不够高，还不完全具备党员条件。鉴于他对自己的错误亦有深刻认识，并作了自我批评，经支部大会讨论，决定延长××同志预备期半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支部大会应有表决权的党员应到会×人，实到会×人。大会采取无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人赞成，×人反对，×人弃权。 支部名称 _____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3) 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决议。填写内容有：支部大会讨论的日期；其在预备期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理由；支部大会讨论的结论性意见；支部大会出席情况、表决方式和结果。

范例：

支部大会通过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	
关于取消××同志预备党员资格的决议 支部大会于×年×月×日讨论了××同志的转正问题。大会认为，××同志在预备期间，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工作不负责，组织观念差，纪律松懈，并经常在群众中传播一些消极落后的话，破坏社会稳定和谐。党组织曾多次对其进行帮助教育，但至今仍无明显改进。这表明该同志觉悟低，不具备党员条件。经支部大会讨论，决定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支部大会应有表决权的党员应到会×人，实到会×人。大会采取无记名的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人赞成，×人反对，×人弃权。 支部名称 _____ 支部书记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21. “总支部审查（审批）意见”，此处为预备党员能否转正的审查意见，与第18项所述类似，不再累述。

22.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此处为预备党员能否转正的审批意见。上级党组织接到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能否转为正式党员的决议后，应及时召开党（工）委会进行讨论审批，并将审批意见填入《入党申请书》“基层党委审批意见”栏。审批意见应区分不同情况，其中，同意按期转正的，应加注“按期”二字；同意转正，但因某种原因不能作为按期转正的，应注明从×年×月×日转为正式党员；同意延长预备期的，应注明延长预备期的时间和起、止日期；如改变支部大会决议，应写明理由。

范例：（1）按期转正的审批意见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经××党委会讨论，批准××同志按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党龄自×年×月×日起计算。	
基层党委盖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2）同意转正，但不作为按期转正的审批意见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经××党委会讨论，批准××同志自×年×月×日起转为中共正式党员，并同时计算党龄。	
基层党委盖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3）延长预备期的审批意见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经××党委会讨论，同意××支部大会决议，延长××同志预备期×个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基层党委盖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4）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审批意见

基层党委审批意见	
经××党委会讨论，同意××支部大会决议，取消××同志预备党员资格。	
基层党委盖章	党委书记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23. “备注”，填写在吸收有关人员入党，需要提高审批权限

的情况下，区委及以上党委的审批意见；党员因故去世情况；党员退党、自行脱党、下落不明、出国（境）定居等情况。